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全国政协十四届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大会发言摘编

以科技创新为引擎 筑牢未来发展战略优势

全国政协常委 李和平

我国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但在平台建设、主体培育、成果转化、场景拓展、人才支撑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为此，建议：

建强“创新平台”，打造产业创新策源地。聚焦国家需求和前沿方向，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布局建设一批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等重大创新平台。打通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的创新链条，破解一批产业发展的源头创新和底层技术问题。

激活“企业主体”，培育产业创新主力军。支持企业牵头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推进“卡脖子”技术尽快实现突破。构建与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畅通“转化通道”，消除产业创新“中梗阻”。深化“政产学研金服用”全面融合，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贯通。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建立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推广“先用后转、先投后股、先研后付”机制。

拓展“应用场景”，打造产业创新试验场。聚焦新兴产业、数字经济、智慧民生等领域，布局一批标杆应用场景、细分领域特色场景和小切口落地场景。鼓励国有企业、龙头企业带头开放应用场景，带动上下游中小企业协同创新。

优化“人才生态”，增强产业创新原动力。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健全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超常规布局新兴领域急需学科专业，推动学科布局与产业需求对接。

壮大实体经济 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全国政协常委 张兴海

近年来，我国实体经济展现出强大韧性与活力，同时也面临挑战：新旧动能转换存在“阵痛”，传统产业占比大，转型升级成本高、周期长；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不够深入，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依然存在；中小企业仍面临现实困难，发展预期和信心需进一步提振。建议：

稳住传统产业基本盘，优化存量，夯实实体经济根基。持续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设立专项资金引导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坚决整治“内卷式”竞争，防止新兴行业一哄而上、一哄而散。推动产业集群发展，在县域经济、民营经济较发达地区，打造一批特色产业集群。

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催生新动能，增强发展后劲。聚焦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具身智能等重点领域，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建好用好国家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的成果转化通道。

优化营商环境，稳定经营主体预期和信心。持续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融资难等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政策的一致性、协同性。

加快构建人工智能多元共治生态

全国政协常委 刘家强（代表民革中央）

我国已初步形成战略引领、法治支撑、实践探索协同推进的人工智能治理格局，但技术发展快与治理跟进慢之间的矛盾还比较突出，建议：

加快完善法治体系，提升规则适配度。推进人工智能专项立法，明确法律定位、责任边界与监管原则。针对技术迭代较快的领域及时出台专项配套规则，按应用场景分层细化监管要求，以制度确定性应对技术不确定性。

强化技术赋能监管，夯实基层监管能力。统筹搭建国家级人工智能治理技术平台，集成安全测试、风险监测、算法备案等功能，为基层提供好用实用的技术工具。进一步充实一线监管力量，通过专岗设置、定向招录补充专业人才，建立常态化轮训与下沉指导机制。

健全协同治理机制，凝聚共治合力。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重点企业设立独立伦理审查机构。强化行业自律，支持协会制定标准规范，建立权威认证与失信公示制度。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将人工智能素养纳入全民数字素养提升体系。

坚持发展与安全并重。秉持包容审慎理念，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推广标准化“监管沙盒”，为前沿技术创新、新业态落地提供可控试错空间。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全国政协常委 李仲平

“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当前，我国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上还存在科技成果转化率相对较低、高校院所与产业需求对接机制不畅、科技金融与科技服务发展滞后等短板，建议：

聚焦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联动并加力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工程，以基础提升助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以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带动产业基础升级。加快推动技术革命性突破和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统筹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及新兴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推动项目、平台、数据、人才等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支持科技领军企业发挥创新链产业链链长作用，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促进科技创新“向后一公里”和产业创新“向前一公里”的对接。

筑牢科技服务支撑能力。加快壮大科技服务、科技金融和科技市场。做优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的融合服务，促进科技要素和资源在企业与科研机构之间双向开放与流动；构建同科技创新需求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发挥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多渠道拓展科技型企业创业投资来源。

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与产业经济社会的大循环。建立“产业需求牵引—科技攻关—人才支撑—教育改革—产业应用”的循环加速机制，加快教育知识供给向产业需求适配、促进科技成果向产业转移转化、推进高素质人才队伍投身产业发展。

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

全国政协常委 程 红（代表民盟中央）

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新疆积极融入国家向西开放总体布局，推动对内对外开放取得积极成效，但仍存在核心区聚集度、辐射度和竞争力有待提升，产品附加值偏低，营商环境距离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目标还有差距等问题。建议：

加快基础设施“硬联通”，打造高效畅通的亚欧黄金通道。加快推进中吉乌铁路建设，进一步畅通中国—中亚—西亚—欧洲运输通道。持续提升红其拉甫、阿拉山口、霍尔果斯等口岸智能化水平，推进智慧口岸与智慧海关、智慧边检等深度融合。拓展空中丝绸之路，打造面向亚欧的航空物流集散中心。

夯实口岸城市“产业链”，打造“双循环”实业合作枢纽。提高口岸城市“内循环”承接能力，健全产业有序转移协作机制，吸引中东部链主企业落地，提升企业就地加工能力；拓展“外循环”动能，积极探索与亚欧国家共建双边、多边产业合作示范区。

强化配套服务“软联通”，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以贸易投资一体化为契机，建立健全与中亚国家规则标准收集、交换、互认对接沟通机制，探索推动我国交通、农业、能源、检验检疫等领域规则标准“走出去”。提升金融开放水平，激发入境消费活力。

推进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全国政协常委 李小鹏

目前，我国已经建成全球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邮政快递网和世界级港口群，但在综合交通物流网建设、物流运输服务、改革创新、安全生产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为推进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建议：

推动综合交通物流网建设水平大幅提升。切实推进重点项目，加强组织领导，做好项目规划和前期工作。落实相关配套政策，加大中央资金支持力度，鼓励社会投资，多渠道、多种方式融资，加大要素支持保障。

推动物流运输服务水平大幅提升。紧紧围绕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以降本提质增效为目标，推进网络建设、标准和规则统一、数智化升级、市场监管优化统一、运输结构优化调整。

推动改革创新水平大幅提升。清理不合理政策，培育规模化、规范化物流龙头企业，引导中小物流企业集约化发展，营造公平竞争、统一开放的物流市场环境。进一步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深化收费公路政策创新。

推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确保交通运输战略安全和安全生产。围绕保障海上运输安全，加快建设陆海空天一体化海事监管体系；围绕保障应急抢险救援，加快构建调度指挥、物资储备、运输投送、维护抢修体系。

壮大耐心资本 完善资本市场投融资机制

全国政协常委 徐晓兰（代表致公党中央）

耐心资本是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重要金融力量，也是完善资本市场投融资机制、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支撑。为加快构建多层次、长周期、强协同的资本支持体系，建议：

强化战略引领与资金供给，增强耐心资本持续投入能力。发挥国有资本引领作用，拓宽中长期资金配置渠道。发挥政府引导基金带动作用，优化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地方政府投资基金和产业引导基金运作机制，通过母子基金、风险分担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产业资本共同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加快形成政府引导、国有支撑、社会参与的耐心资本供给体系。

发展多元直接融资体系，提升资本市场融资服务能力。积极发展多元股权融资，强化创业投资和天使投资早期识别与培育功能，支持具备产业背景、科研背景和技术判断能力的专业化投资机构发展。加快构建高收益债券市场基础制度体系，深化信用评级与信息披露制度改革，健全多层次、高韧性、国际化的债券市场体系。

健全资金循环与风险分担机制，构建投融资协同发展良好生态。用好国家级并购基金，支持上市公司和产业龙头通过并购重组整合资源、提升产业链水平。加快发展科技保险，配套融资增信、融资租赁等金融工具，合理分担早期投资风险，增强社会资本持续投入意愿。

完善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制度

全国政协常委 何志敏（代表民进中央）

我国已经成为全球知识产权大国，全球创新指数进入世界前列。随着我国逐步走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知识产权成为资产和竞争优势，需加大力度、加快速度构建适应以数智化为代表的新兴领域知识产权治理规则，进一步夯实高水平市场经济产权制度基础。建议：

统筹知识产权制度效能提升和前瞻性布局。立足现有法律框架，深化专利、商标审查制度改革，在重点产业链建立更加稳定高效的分类、预审和优先审查通道，支持创新成果快速获权、稳定获权。与时俱进细化人工智能、大数据、基因技术、脑机接口等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尊重技术规律和市场实践，循序推进制度供给，构建可预期、可持续的创新生态。

积极应对人工智能带来的知识产权规则挑战。由相关部门牵头，研究制定人工智能训练数据来源的合规指引，明确数据采集、清洗、标注、使用的透明度要求与授权链条规范；持续完善人工智能产出的保护性认定、权利归属界定、权益分配规则，积极引导著作权人与人工智能产业界共创多样化商业合作与许可新模式。

抢占知识产权博弈制高点，强化国际竞争新优势。抓住新兴领域知识产权国际规则构建的窗口期，率先积累实践经验，为全球治理提供中国方案。根据人工智能、半导体、新能源等重点产业国际化发展的需求，持续优化知识产权相关规则，快速提升涉外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水平。

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

全国政协常委 陈小平

乡村片区组团是持续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抓手。浙江省首批启动建设226个重点村组团片区、辐射带动1447个周边村发展，实现从“一村美”到“一片富”。调研发现，一些乡村片区组团发展中存在问题和挑战：个别地方在整合片区资源、政策集成等方面缺乏“一张蓝图”的顶层设计；产业特色存在同质化现象；外聘经理人或运营团队良莠不齐；一些村之间融合度不高，产业链黏合度不牢。为此，建议：

统筹片区规划，优化乡村发展布局。国家层面重点研究出台片区化推进指导意见，突出整体功能定位与区域发展实际，因地制宜明确产业重点方向，协同推进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优质普惠建设。

突出产业主导，夯实片区发展根基。强调主导产业基础性作用，推动乡村特色产业全链条升级，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实现“一片一产”“一片多产”。加大农业龙头企业、农创客等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力度。

强化市场运营，增强片区可持续发展动力。引导乡村运营、青年入乡、片区组团协同发展。建立乡村职业经理人多元协同培育体系，规范职业标准。鼓励民企、国企入村与村集体建立混合所有制公司开展运营。

健全利益联结机制，提升为农惠农质效。构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联结机制，明确村集体、企业、合作社、农户等在产业链不同环节的收益比例，健全风险监管机制，加大力度扶持贡献突出的龙头企业。

把跨区域联结型地区建设成为区域协调发展示范区

全国政协常委 滕树静

跨区域联结型地区处于不同行政或经济区域的交会地带，承载着丰富的自然资源、集聚的民族人口与独特的文化交融形态。重视并破解这类地区的发展难题，不仅关乎区域协调、城乡融合发展，更对促进多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共同富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建议：

注重因地施策，从大水漫灌转为精准滴灌。根据区位特点、资源禀赋等，出台分类指导目录，编制专项规划，实行“一区一策、量身定制”，着力培育一批跨省域合作先行试点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

强化枢纽功能，让地理末梢迈向开放高地。布局建设一批高速铁路、高速公路等跨区域骨干通道，超前部署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强化人工智能赋能，打造区域算力枢纽与智慧物流平台，因地制宜发展国际陆港等开放平台，并加快电力、天然气等能源通道建设。

优化要素配置，用制度创新打破行政壁垒。设立“跨区域协同发展示范区”，在产业准入、绿色矿业等方面赋予更大自主权；探索能源资源一体化配置模式，开展跨省直供电、同网同价试点。

推进协同治理，把各守其界变成共同治界。探索联合河（湖）长制、林长制，在跨省域山林纠纷、跨流域河湖治理等方面联防联治。共同打造一批“同心社区”、创作一批文艺作品，携手共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推动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

全国政协常委 江广平

近年来，以平台经济为代表的新就业形态蓬勃发展，新就业群体从业规模持续扩大，但仍存在劳动关系认定难、算法规则不透明、关爱服务有短板等实际问题，需进一步健全服务管理机制，推动健康规范发展。建议：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持续健全“行业党委—功能型党支部—骨干党员”三层组织体系，针对不同用工模式，制定流动党员管理、党员作用发挥等工作指引，推动党组织覆盖从“有形”向“有效”转变。强化对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聚焦不同职业现实需求，解决“小区不能进”“维权过程难”等问题，推动工会驿站、司机之家、暖心服务点向商圈、交通枢纽延伸。

明晰责任义务，切实保障权益。压实平台企业责任，健全用工关系识别和合同协议制度，厘清各类用工模式权利义务边界，防止通过层层外包、协议包装转移责任。深化推进平台算法综合治理，推动开展平台劳动规则和算法协商，探索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参与企业集体协商的路径方法。

加强源头治理，化解矛盾风险。强化对企业的用工指导，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用工合作企业依法建立劳动者申诉机制，形成明确的申诉受理、复核反馈和纠偏处理流程，力争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机构作用，推动规则协商、争议调解和行政监管相互衔接。

提升城市基层治理效能

全国政协常委 宋亚君

当前，我国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新兴领域党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主体单一、活力不足，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格局有待完善；为民服务质效仍需提升等。建议：

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领导基层治理的坚强战斗堡垒，织密组织网络，推动党支部或党小组建在网格、小区、楼栋上，探索以“红色物业”建设为抓手，构建“小区党支部+业委会+物业”协同联动的治理格局，提升城市新兴领域党组织覆盖面和工作质效。

凝聚共建共治共享合力。统筹辖区内多元主体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加快构建“党组织牵头、多部门协同、全社会参与”的共建共治共享基层治理新格局。健全完善“街道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打破条块分割壁垒，形成基层治理“一盘棋”工作格局。引入专业社会组织承接公共服务，推动新就业群体融入社区治理。

提升为民服务质效。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的“全科服务”模式，实行接诉即办、限时办结、首接负责、双向反馈。推动数字赋能、智慧治理，建立社区智慧大脑，做到一屏统管、一网通办。在社区商业、共享空间等领域实施更加灵活弹性的管理措施。

加快推动建筑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全国政协常委 易 军

建筑业产业体量大、就业覆盖面广、产业链关联度高。行业快速发展中，能耗与碳排放总量高、减排压力突出。为促进全面绿色转型，推进相关“双碳”工作，建议：

聚焦标准统一与存量更新，稳住行业降碳基本盘。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建筑碳排放标准与核算统计体系，明确碳核查边界、统一核算口径，解决标准不一、数据不准、监管不严的突出问题。以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为重点，细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标准，严格新建建筑全过程节能管控，从源头稳住碳排放基本盘。

聚焦建造模式革新，打通全链条低碳管控闭环。全面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工程咨询一体化模式，闭环压实设计、建设、施工各方低碳主体责任。大力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深度融合，强化行业绿色低碳标杆企业示范，常态化落实能耗审计、碳排放披露制度，稳步探索建筑用能配额、碳排放权交易试点。

聚焦关键技术落地，培育建筑领域低碳新质生产力。紧扣行业转型刚需，聚焦成熟技术规模化应用、关键技术集中攻坚。围绕光伏建筑一体化、“光储直柔”系统、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建筑节能降碳四大核心场景，依托数字孪生、建筑机器人等智能技术破解应用难题。

创新破解绿色电力发展瓶颈

全国政协常委 孔令智（代表台盟中央）

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扩大绿电应用，是增强能源自主保障能力、实现能源安全可控的关键举措。当前，煤电与绿电并行发展，全面提升了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但同时也存在一些结构性矛盾、区域性不平衡问题，影响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成效。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议：

以绿电市场为重点，建设绿色能源全国统一大市场，引领减碳扩绿。建立以绿电为核心、上下游贯通的绿色能源产品体系，拓展绿电直连、储能、制氢、制醇等多样化利用形式。加快绿电内储外销市场建设，超前布局省际超高压通道，提升绿电跨区域配置效率，完善绿电优先、煤电保供、储能调节、余电交易的供电格局，提升灵活性。

以健全价格机制为抓手，分类精准施策，推进有序替代。在发电端，提升电能量、容量、辅助服务、环保等价格因素占比，引导企业拓展中长时储能、高精度调频等功能。在电网侧，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引导绿能领域投融资。在用户侧，推动企业“以电定产”，提升终端电气化替代水平。

高标准对接国际规则，促进绿色贸易。拓展碳足迹核算及认证覆盖范围，强化绿电数字化建设与数据治理，提升可溯源性，推动规则标准衔接互认。推进碳核算、绿色基建、绿电技术标准的国际推广与区域应用，争当国际标准引领者。